

例教学为主要方式的案例课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课程等。加快形成“校校有精品、门门有思政、课课有特色、人人重育人”的良好局面。

二、立项要求

（一）教学改革项目

1. 符合新时代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理念，致力于研究解决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培养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具有较强的独创性、新颖性和先进性；

2. 具有良好的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基础，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富有创新性，对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有重要促进作用；

3. 研究目标明确，研究思路清晰，有整体的研究与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预期成果；

4. 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实践意义和较高的推广价值，有较强的示范辐射作用；

5. 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和较强的研究力量，在经费和条件保障等方面有保证；

6. 课题申报主持人原则上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有丰富的研究生培养、管理经验，有较高的研究水平和组织能力；

7. 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课题选题要紧密结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要求，符合我校研究生教学改革目标和重点任务。

（二）精品示范课程建设项目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 申报课程应是研究生培养方案中已经开设的或将要列入新培养方案中的公共学位课、专业学位课及具有一定学生规模的特色选修课；

3. 课程建设一般以团队为基础进行建设。团队成员年龄结构必须合理，形成梯队建设。课程负责人应为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师德师风好、学术造诣高、教学理念先进、教学能力强、教学经验丰富和教学特色鲜明；

4. 申报课程的教学内容明确为研究生培养目标服务，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特色性，并能及时反映本学科领域的最新科技成果，体现新时期社会、政治、经济、科技的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

5. 申报课程的相关教学资料丰富、教学条件好，较好地实现优秀教学或实践资源的共享；在教学方式上注重运用先进的教学方法和手段提高教学效果；

6. 课程负责人在课程建设过程中深入梳理专业课教学内容，结合课程特点、思维方法和价值理念，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

三、经费资助与管理

学校设立研究生教学改革、精品示范课程建设专项经费。经专家评审确定立项的教改项目和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采取一次性拨款方式拨付建设经费。经费应严格按照学校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在课程建设规划所限定的范围内使用，并接受财务部门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的监督。

四、项目结题验收

研究生教学改革、精品示范课程建设项目周期为 3 年。建设完成后，撰写结题报告。结题报告主要内容有建设目标、建设的方案、路线，建设成效，下一期建设规划。由学校对项目进行结题验收，验收优秀的项目可推荐进入下一轮滚动支持。

五、材料报送要求

各申报单位分别报送教改项目和精品示范课程 1-2 项，须提供以下材料：

1.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汇总》(附件1), 纸质版一式一份;

2.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申报表》(附件2), 纸质版一式两份;

3.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汇总表》(附件3), 纸质版一式一份;

4.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申报表》(附件4), 纸质版一式两份。

各单位于11月11日前将以上材料纸质版报送至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培养与学位办(行政楼208办公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790425857@qq.com.

相关附件可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网站下载。

特此通知

附件1: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

附件2: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申报表》

附件3: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汇总表》

附件4: 《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申报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
2021年11月1日



